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5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 7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叶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讨论，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预计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从宁波司迪威工贸有限公司采购线圈、线轴、塑料盒、垫纸等辅料金额不超过 1500 万元。

宁波司迪威工贸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宁波司麦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波司麦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7.52%的股份，公司董事郑飞女士担任司迪威法人，公司董事郑芳女士是郑飞的姐姐。关联董事郑芳女士、郑飞女士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日